

南沙区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公报（第九号）

——其他服务业基本情况

南沙区统计局

南沙区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8月4日

根据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现将我区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教育，卫生和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企业法人单位的主要数据公布如下：

一、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8年末，全区共有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10635个，从业人员48230人，分别比2013年末增长23.5倍和6.1倍（详见表9-1）。

表9-1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0635	48230
租赁业	960	3216
商务服务业	9675	45014

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93.1%，

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 6.3%，外商投资企业占 0.6%。

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6.6%，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 2.8%，外商投资企业占 0.6%（详见表 9-2）。

表 9-2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0635	48230
内资企业	9902	46580
国有企业	15	32
集体企业	65	707
股份合作企业	1	42
联营企业	2	9
有限责任公司	1101	16141
股份有限公司	37	226
私营企业	8632	29002
其他企业	49	421
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673	1336
外商投资企业	60	314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18 年末，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2605.71 亿元，比 2013 年末增长 17.0 倍。其中，租赁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88.21 亿元，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2517.50 亿元，分别比 2013 年末增长 75.7 倍和 16.5 倍。负债合计 1359.21 亿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29.45 亿元（详见表 9-3）。

表 9-3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2605.71	1359.21	129.45
租赁业	88.21	37.41	11.55
商务服务业	2517.50	1321.80	117.90

（三）按地区分组情况。

2018年末，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法人单位数量位居前三位的镇（街）是：南沙街占84.8%，东涌镇占4.5%，黄阁镇占3.3%。从业人员中，南沙街占69.1%，万顷沙镇占14.6%，黄阁镇占5.8%。营业收入中，南沙街占65.6%，万顷沙镇占15.1%，黄阁镇占10.4%（详见表9-4）。

表9-4 按地区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 (亿元)
合计	10635	48230	129.45
南沙街	9022	33350	84.96
珠江街	79	451	1.66
龙穴街	144	659	2.20
万顷沙镇	216	7036	19.51
横沥镇	71	206	0.38
黄阁镇	350	2799	13.47
东涌镇	477	2435	4.52
大岗镇	152	885	1.28
榄核镇	124	409	1.47

二、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8年末，全区共有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5805个，从业人员19121人，分别比2013年末增长24.1倍和2.3倍（详见表9-5）。

表9-5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计	5805	19121
研究和试验发展	1693	4823
专业技术服务业	1541	8931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2571	5367

在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7.8%，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 1.8%，外商投资企业占 0.4%。

在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1.8%，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 6.6%，外商投资企业占 1.6%（详见表 9-6）。

表 9-6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5805	19121
内资企业	5675	17550
国有企业	2	4
集体企业	8	4
股份合作企业	0	0
联营企业	0	0
有限责任公司	575	3809
股份有限公司	38	270
私营企业	5008	13427
其他企业	44	36
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106	1268
外商投资企业	24	303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18 年末，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93.07 亿元，比 2013 年末增长 2.4 倍。负债合计 55.46 亿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45.76 亿元（详见表 9-7）。

表 9-7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93.07	55.46	45.76
研究和试验发展	32.97	18.22	9.96
专业技术服务业	43.43	26.08	27.43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6.67	11.16	8.37

（三）按地区分组情况。

2018 年末，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法人单位数量位居前三位的镇（街）是：南沙街占 84.4%，东涌镇占 4.9%，黄阁镇占 3.5%。从业人员中，南沙街占 73.9%，东涌镇占 10.2%，黄阁镇占 7.7%。营业收入中，南沙街占 73.6%，黄阁镇占 10.6%，东涌镇占 10.5%（详见表 9-8）。

表 9-8 按地区分组的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5805	19121	45.76
南沙街	4897	14123	33.66
珠江街	57	211	0.38
龙穴街	33	135	0.10
万顷沙镇	77	197	0.18
横沥镇	34	172	0.18
黄阁镇	204	1463	4.84
东涌镇	286	1958	4.82
大岗镇	107	492	0.70
榄核镇	110	370	0.90

三、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8 年末，全区共有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企业法人单位 166 个，从业人员 1461 人，分别比 2013 年末增长 3.9 倍和 33.1%（详见表 9-9）。

表 9-9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66	1461
水利管理业	12	95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56	382

公共设施管理业	90	947
土地管理业	8	37

在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8.2%，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 0.6%，外商投资企业占 1.2%。

在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4.3%，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 1.9%，外商投资企业占 3.8%（详见表 9-10）。

**表 9-10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66	1461
内资企业	163	1378
国有企业	1	124
集体企业	6	54
股份合作企业	0	0
联营企业	0	0
有限责任公司	25	181
股份有限公司	0	0
私营企业	131	1019
其他企业	0	0
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1	27
外商投资企业	2	56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18 年末，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87.32 亿元，比 2013 年末增长 11.0 倍。负债合计 58.28 亿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62 亿元（详见表 9-11）。

表 9-11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87.32	58.28	3.62
水利管理业	33.92	16.99	0.10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40.84	33.53	0.70
公共设施管理业	11.02	7.51	2.78
土地管理业	1.54	0.25	0.04

(三) 按地区分组情况。

2018 年末，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企业法人单位中，法人单位数量位居前三位的镇（街）是：南沙街占 63.9%，横沥镇、东涌镇均占 7.8%。从业人员中，南沙街占 55.2%，万顷沙镇占 28.6%，黄阁镇占 5.0%。营业收入中，万顷沙镇占 42.0%，南沙街占 41.2%，黄阁镇占 5.8%（详见表 9-12）。

表 9-12 按地区分组的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166	1461	3.62
南沙街	106	807	1.49
珠江街	3	9	...
龙穴街	1	5	0
万顷沙镇	9	418	1.52
横沥镇	13	33	0.07
黄阁镇	10	73	0.21
东涌镇	13	71	0.18
大岗镇	8	25	0.04
榄核镇	3	20	0.11

四、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一)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8 年末，全区共有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

人单位 657 个，从业人员 4264 人，分别比 2013 年末增长 7.4 倍和 28.3%（详见表 9-13）。

**表 9-13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657	4264
居民服务业	283	1134
机动车、电子产品和日用产品修理业	227	855
其他服务业	147	2275

在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9.2%，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 0.5%，外商投资企业占 0.3%。

在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9.9%，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 0.1%¹（详见表 9-14）。

**表 9-14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657	4264
内资企业	652	4259
国有企业	0	0
集体企业	2	15
股份合作企业	0	0
联营企业	0	0
有限责任公司	36	658
股份有限公司	2	247
私营企业	611	3339
其他企业	1	0
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3	3
外商投资企业	2	2

¹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外商投资企业占比不足 0.1%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18年末，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14.64亿元，比2013年末增长2.2倍。负债合计12.11亿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4.84亿元（详见表9-15）。

表9-15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计	14.64	12.11	4.84
居民服务业	11.43	9.95	1.78
机动车、电子产品和日用产品修理业	2.50	1.55	1.79
其他服务业	0.71	0.61	1.27

（三）按地区分组情况。

2018年末，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法人单位数量位居前三位的镇（街）是：南沙街69.9%，东涌镇占9.4%，黄阁镇占6.5%。从业人员中，南沙街占72.0%，黄阁镇占12.8%，东涌镇占5.5%。营业收入中，南沙街占51.7%，黄阁镇占38.0%，东涌镇占3.1%（详见表9-16）。

表9-16 按地区分组的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 (亿元)
合计	657	4264	4.84
南沙街	459	3069	2.50
珠江街	6	34	0.01
龙穴街	4	15	0.03
万顷沙镇	12	48	0.03
横沥镇	11	53	0.05
黄阁镇	43	547	1.84

东涌镇	62	235	0.15
大岗镇	40	154	0.10
榄核镇	20	109	0.13

五、教育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8年末，全区共有教育企业法人单位506个，从业人员3836人，分别比2013年末增长30.6倍和12.6倍。

在教育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99.4%，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0.6%。

在教育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99.9%，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0.1%（详见表9-17）。

表9-17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教育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506	3836
内资企业	503	3834
国有企业	0	0
集体企业	1	0
股份合作企业	0	0
联营企业	0	0
有限责任公司	42	132
股份有限公司	4	1748
私营企业	431	1333
其他企业	25	621
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3	2
外商投资企业	0	0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18年末，教育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4.85亿元，比2013年增长13.7倍。负债合计6.83亿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3.92亿

元。

（三）按地区分组情况。

2018 年末，教育企业法人单位中，法人单位数量位居前三位的镇（街）是：南沙街占 75.5%，东涌镇占 7.7%，黄阁镇占 4.9%。从业人员中，南沙街占 80.2%，东涌镇占 7.4%，黄阁镇占 4.1%。营业收入中，南沙街占 81.6%，东涌镇占 9.2%，黄阁镇占 4.6%（详见表 9-18）。

表 9-18 按地区分组的教育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506	3836	3.92
南沙街	382	3078	3.20
珠江街	3	10	...
龙穴街	0	0	0
万顷沙镇	8	65	0.02
横沥镇	4	10	...
黄阁镇	25	158	0.18
东涌镇	39	282	0.36
大岗镇	24	100	0.01
榄核镇	21	133	0.15

六、卫生和社会工作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8 年末，全区共有卫生和社会工作企业法人单位 53 个，从业人员 170 人，分别比 2013 年末增长 9.6 倍和 1.3 倍（详见表 9-19）。

表 9-19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卫生和社会工作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53	170
卫生	37	114
社会工作	16	56

在卫生和社会工作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100.0%。

在卫生和社会工作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100.0%（详见表 9-20）。

表 9-20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卫生和社会工作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53	170
内资企业	53	170
国有企业	1	0
集体企业	1	2
股份合作企业	0	0
联营企业	0	0
有限责任公司	7	49
股份有限公司	0	0
私营企业	40	116
其他企业	4	3
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0	0
外商投资企业	0	0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18 年末，卫生和社会工作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97 亿元，比 2013 年增长 27.1 倍。负债合计 0.65 亿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0.31 亿元（详见表 9-21）。

表 9-21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卫生和社会工作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1.97	0.65	0.31

卫生	1.48	0.42	0.08
社会工作	0.49	0.23	0.23

（三）按地区分组情况。

2018 年末，卫生和社会工作企业法人单位中，法人单位数量位居前三位的镇（街）是：南沙街占 62.3%，黄阁镇占 11.3%，东涌镇、大岗镇均占 7.5%。从业人员中，南沙街占 68.8%，榄核镇占 12.4%，东涌镇、大岗镇均占 6.5%。营业收入中，南沙街占 87.1%，榄核镇占 9.7%，大岗镇占 3.2%²（详见表 9-22）。

表 9-22 按地区分组的卫生和社会工作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53	170	0.31
南沙街	33	117	0.27
珠江街	0	0	0
龙穴街	0	0	0
万顷沙镇	3	2	0
横沥镇	1	1	...
黄阁镇	6	7	0
东涌镇	4	11	...
大岗镇	4	11	0.01
榄核镇	2	21	0.03

七、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8 年末，全区共有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企业法人单位 1461 个，从业人员 3772 人，分别比 2013 年末增长 24.6 倍和 1.3 倍（详见表 9-23）。

² 珠江街、龙穴街、万顷沙镇、横沥镇、黄阁镇、东涌镇营业收入合计占比不足 0.1%。

表 9-23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461	3772
新闻和出版业	5	5
广播、电视、电影和录音制作业	121	270
文化艺术业	937	1658
体育	108	793
娱乐业	290	1046

在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9.2%，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 0.6%，外商投资企业占 0.2%。

在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89.0%，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 1.0%，外商投资企业占 10.0%（详见表 9-24）。

表 9-24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461	3772
内资企业	1450	3358
国有企业	0	0
集体企业	0	0
股份合作企业	0	0
联营企业	0	0
有限责任公司	104	571
股份有限公司	6	15
私营企业	1335	2748
其他企业	5	24
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8	36
外商投资企业	3	378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18年末，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6.75亿元，比2013年增长48.7%。负债合计5.06亿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4.02亿元（详见表9-25）。

表 9-25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6.75	5.06	4.02
新闻和出版业	0.01	0.01	0.03
广播、电视、电影和录音制作业	0.43	0.27	0.40
文化艺术业	1.18	0.94	1.23
体育	3.41	1.70	1.17
娱乐业	1.72	2.14	1.19

（三）按地区分组情况。

2018年末，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企业法人单位中，法人单位数量位居前三位的镇(街)是：南沙街占87.3%，东涌镇占3.6%，黄阁镇均占2.4%。从业人员中，南沙街占81.1%，万顷沙镇占4.9%，东涌镇占4.6%。营业收入中，南沙街占75.9%，万顷沙镇占10.9%，大岗镇占4.7%（详见表9-26）。

表 9-26 按地区分组的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1461	3772	4.02
南沙街	1276	3058	3.05
珠江街	8	26	0.02
龙穴街	11	23	0.05
万顷沙镇	16	186	0.44

横沥镇	7	5	...
黄阁镇	35	125	0.14
东涌镇	52	173	0.11
大岗镇	34	144	0.19
榄核镇	22	32	0.02

注释：

[1]本公报中的企业法人单位，包括机构类型为企业的法人单位，以及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事业法人单位、民办非企业法人单位和基金会，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除宗教活动场所以外的机构类型为其他组织机构的法人单位。

[2]表中的合计数和部分计算数据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已作机械调整。

[3]“...”表示数据不足该表最小单位。